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TALLURGIC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TD. *

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8)

補充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與中國五礦簽署新框架協議；與關連附屬公司分別簽署工程建設和服務互供協議

茲提述(1)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30日的公告，其中內容有關董事會批准通過本公司與中國五礦訂立新框架協議，以繼續與中國五礦集團開展多個類別的交易，以及一份載有該公告事項之詳情、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及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均就該公告事項提供意見)的通函將於2026年6月8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以及(2)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30日的公告，其中內容有關董事會批准通過本公司與中冶生態環保、中冶置業南京及前海冶建科技分別訂立工程建設和服務互供協議(以下合稱「該等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於2026年5月26日與中國五礦簽署了新框架協議，倘獲獨立股東於年度股東會上批准，期限自2027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本公司於2026年5月26日分別與中冶生態環保、中冶置業南京及前海冶建科技簽署了工程建設和服務互供協議，期限自2026年5月26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該等公告所披露的新框架協議以及工程建設和服務互供協議的內容維持不變，有關詳情可參考該等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常琦
聯席公司秘書

北京，中國
2026年5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仲澤先生、陳陽先生及白小虎先生；非執行董事：郎加先生及閆愛中先生(職工代表董事)；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力先生、吳嘉寧先生及周國萍女士。

* 僅供識別